

关于开展第二轮本科生转专业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皖江工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学子校内转专业实施办法（修订）》（皖工教〔2025〕29号）相关规定，我校转专业工作分两轮开展。现就第二轮本科生转专业报名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第一轮未被录取或未参与第一轮报名的学生，可参加本轮报名。本轮仅开放可调剂专业，学生需从公布的专业中选择符合报考条件专业报名。转入学院按相同流程完成资格审核、考核与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确定转入资格。

报名时间：12月24日08:30—12月28日24:00；

学院考核时间：12月29日-1月8日；

结果公示时间：1月9日-1月11日。

填报专业志愿时，每个轮次学生可填报一个专业志愿，同时可自主选择是否接受该专业所属学院的内部调剂。

请各学院及时通知相关学生，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按时完成报名，确保本轮转专业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第二轮可报名专业：

序号	学院	专业
1	水利工程学院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2		农业资源与环境
3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4		水务工程
5	土木工程学院	地理空间信息工程
6		土木工程

7		测绘工程
8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9		地质工程
10		安全工程
11		交通工程
12	电信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3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人工智能
14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5	机械工程学院	车辆工程
16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17		能源与动力工程
18		机械工程
19	财经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20	管理学院	工程管理
21		人力资源管理
22		酒店管理
23		工程造价
24		健康服务与管理
25	艺术设计学院	产品设计
26		环境设计
27		数字媒体艺术

